

证券代码:601188 证券简称:力鼎光电 公告编号:临2022-045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 赎回期限：2021年7月26日，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8,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资金可随用随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力鼎光电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本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厦门银行定期存款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期限为94天，起息日为2022年4月22日，到期日为2022年7月25日。公司已按期收回前述理财产品本金5,000万元，并获得收益40.47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前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2022年7月26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余额为1.60亿元。

特此公告。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2-047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杨丽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杨丽莎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报告仍在公司继续担任副经理级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杨丽莎女士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尚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将由公司副经理级职务人员担任董事会秘书临时主持工作。

杨丽莎女士在任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及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监会对其辞职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2-047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杨丽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杨丽莎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报告仍在公司继续担任副经理级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杨丽莎女士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尚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将由公司副经理级职务人员担任董事会秘书临时主持工作。

杨丽莎女士在任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及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监会对其辞职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2-047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杨丽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杨丽莎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报告仍在公司继续担任副经理级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杨丽莎女士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尚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将由公司副经理级职务人员担任董事会秘书临时主持工作。

杨丽莎女士在任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及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监会对其辞职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2-047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杨丽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杨丽莎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报告仍在公司继续担任副经理级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杨丽莎女士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尚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将由公司副经理级职务人员担任董事会秘书临时主持工作。

杨丽莎女士在任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及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监会对其辞职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22-61
证券代码:127012 证券简称:招路转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期权简称：招路JLC1,期权代码:0327076

2.本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12名,首批授予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23,116,25份,行权价格为0.01元/股。

3.首批授予一个行权期为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4月3日间的可行权日,根据业务办理情况,本次实际可行权日期为2022年7月27日至2023年4月3日间的可行权日。

4.本次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5.本次行权所获股票期权若公司股价仍具备上市条件。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公路”)于2022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